

证券代码：874747

证券简称：维琪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深圳市维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10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章次宏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25 年 3 月 24 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12,349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424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刘子建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25 年 3 月 24 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（二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刘子建先生，1987 年 11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博士学历，2015 年 7 月毕业于沈阳药科大学药物化学专业。2023 年至今就职于公司，任研发总监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

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况，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选举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是公司治理的合理要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其他

本次监事会审议上述事项时尚未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，现对上述事项进行补充披露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市维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》

深圳市维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年6月16日